

辽宁科技大学教务处文件

辽科大教发〔2021〕91号

关于核对 2020-2021 学年度第二学期教学任务

分工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本学期《教学任务分工》已经编排完成，电子版已经发送到教务科工作微信群及 QQ 群中，请把电子版中本院系的内容打印出来，在纸质版上校对《教学任务分工》中的任课教师、教师职称、上课班级、总学时、理论学时、实验学时、考试类型等信息，

有问题的地方请用红笔在纸质版上更正。考试类型需学院补填（考试类型分考试、考查），为便于上级管理部门检查，补全同一门课程所有实际上课教师。

《教学任务分工》中的班级、学时数及任课教师要与本学期授课计划上的班级、学时数及任课教师相符。任课教师有变动的必须填写“任课教师情况变更单”。本次核对完成后，《教学任务分工书》作为工作量核算的依据，将不再进行修改。

各学院要重视此项工作，认真进行落实和核对，避免出现遗漏，确保内容准确、完整。

请将核对后的《教学任务分工》（要求纸质版）经教学院长签字、并加盖办公室公章后，于2021年7月6日前返回教务科，电子版发送到邮箱 kdjwk5928501@163.com 中。

